111 年全國第一屆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網路歌唱比賽

實施計畫

壹、活動宗旨：孝經云：「移風易俗莫善於樂」，荀子則說：「樂者，聖人之所樂也，而可以善民心，其感人深，其移風易俗，故先王導之以禮樂而民和睦。」本活動旨在透過以「知恩、感恩、報恩」為核心思想之品格音樂教育、歌唱競賽活動，培養學生音樂學習興趣，期望在潛移默化中啟迪學生善良心靈與優良品格，藉此活動深化「品格教育」與「美感教育」的目標，以營造祥和富禮的社會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
參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各級學校家長會聯合會

肆、活動日期：

報名日期　即日起~111/11/15

完整報名資料與完成作品(上傳 youtube) 即日起~111/12/15

評分時間　111/12/15 ~111/12/25

比賽結果公告 111/12/25

捌、活動辦法：

一、**「全國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網路歌唱比賽」**

1.參賽對象與分組：

(1) 親子組：全國公私立各國小、國中在學學生與學生直系血親(父母親、祖父母親)、或參賽學生之親兄弟姊妹，人數以 2-12 人（含）為限，每校可報名隊數不限。

(2) 團體組：全國公私立各國小、國中在學學生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，每校可報名隊數不限，每隊人數以 60 人（含）為限。參賽學生可同時報名親子組與團體組。

2.參賽報名方式與時間：

(1) 分組與報名隊數：國中（小）團體甲組：總班級數在 20 班以上（含）為甲組。國中（小）團體乙組：總班級數在 20 班以下為乙組。親子組不分組。

(2) 報名：需由學校向主辦單位網路報名
報名網址：

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648b2462c81787cb7f2

完整報名表請至以下網址下載，填寫完畢之後，以 EMAIL 寄到以下承辦人電子信箱。

http://gg.gg/character2

(3) 完整報名表：如附件一（或以上網址下載）。

本計畫承辦人及聯絡電話:
莊財福教授（秘書長）; 行動電話：0939-426707 ;tfchuang@fcu.edu.tw
黃美熏（秘書）；電話：0933-470659; amy0933470659@gmail.com

3.比賽曲目：

(1) 曲目由主辦單位提供之品格教育及唐詩心唱（或宋詞心唱、元曲心唱、樂府心唱）曲目中各任選一首，合計兩首。

(2) 主辦單位所提供之曲目公告於以下活動網址下載：http://gg.gg/character2

(3) 亦可選則非主辦單位提供之曲目，惟需與比賽主題符合且已取得合法授權，請參賽者主動提供主辦單位授權書，並請電話與主辦單位聯絡。

(4) 活動相關訊息將公告於本會：http://www.cpuac.org.tw/

4.評分標準：

競賽評審評分:歌唱技巧與音色佔 60 分，儀態與呈現佔 40 分 。

5. 獎項

(1) 每一組(共 5 組)均頒發特優 1 名、優勝 1 名、佳作 2 名等。得獎隊伍頒發團體獎狀及獎金。特優獎金 2000 元/每隊，優勝獎金 1000 元/每隊，佳作獎金 500 元/每隊。

(2) 得獎隊伍之指導老師(指學校單位)頒發獎狀，另提報-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予以獎勵。

(3) 為維持比賽之競賽表現品質，上述獎項可視情況從缺，由評審共同決定，**本比賽辦法如有不盡完備或疏漏之處，由主辦單位視情況彈性調整修正之**。

正本

附件一：

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網路歌唱比賽報名表

學校名稱（社團）		組別	☐國小團體甲組(1) ☐國小團體乙組(2) ☐國中團體甲組(3) ☐國中團體乙組(4) ☐親子組(5)	隊名	
比賽歌曲	1.品格歌曲/編號		/		
	2.詩詞心唱/編號		/		
聯絡老師		手機			
得獎匯款帳號	銀行名稱	銀行代號	銀行帳號	戶名	
室內電話		E-Mail			
指導老師		手機			
參賽影片上傳網址					

參賽成員資料

編號	姓名	班級/稱謂	編號	姓名	班級/稱謂
1			7		
2			8		
3			9		
4			10		
5			11		
6			12		

說明：

甲、團體組稱謂欄填「班級」，親子組填親子稱謂，社會團體組稱謂不用填。

乙、本表電子檔請務必寄至 tfchuang@fcu.edu.tw;以及 amy0933470659@gmail.com，Email 信件抬頭標明：某校報名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網路歌唱比賽。

丙、非主辦單位提供之曲目，請檢附比賽歌曲合法授權書。

承辦人:	主任(主管)：	校長(負責人)：